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雅豪”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对鑫雅豪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508 号）。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此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 16,500,000 股，发行价格 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6,500,000.00 元。其中以债权认购 9,500,000.00 股，现金认购 7,000,000.00 股，共募集现金 7,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1）第 327002 号）审验。

（二）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



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049号）。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1年10月15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此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18,550,000股，发行价格2.1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9,697,000.00元。其中以机器设备认购14,474,000股，现金认购4,076,000股，共募集现金8,722,64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鹏盛验字[2021]第062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与修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业经2017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4月5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7年4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09）。

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12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予以了修订。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6）。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披露和监督等予以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监管情况

1、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监管情况

公司此次募集现金合计7,000,000.00元，全部存放于以下募集资金专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兴支行

银行账号：752374679406

2021年4月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兴支行、华林证券

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上述账户确认为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2021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监管情况

公司此次募集现金合计 8,722,640.00 元，全部存放于以下募集资金专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地支行

银行账号：745875159808

2021年9月2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地支行、华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上述账户确认为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6,500,000.00 元，其中募集现金 7,000,000.00 元，根据《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本次募集资金中 7,0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9,500,000.00 元用于偿还深圳市大富方圆成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方圆”）欠款（因认购对象大富方圆以对公司的 9,500,000.00 元债权认购，不涉及募集现金流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 0 元，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完成销户手续。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现金总额	7,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527.24
二、使用情况	7,000,527.24
1、支付货款	7,000,138.04
2、支付银行手续费	189.20
3、支付验资询证费	200.00
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二）2021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9,697,000.00 元，其中募集现金

8,722,640.00 元，根据《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本次募集资金中 8,722,64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0,974,360.00 元用于购买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的机器设备（因发行对象创世纪以价值 30,974,360.00 元的机器设备认购，不涉及募集现金的流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 0 元，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1 年 10 月 10 日完成销户手续。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现金总额	8,722,640.00
加：利息收入	820.49
二、使用情况	8,723,460.49
1、支付货款、房租水电、工资	8,723,183.05
2、支付银行账户管理费	99.99
3、支付银行手续费	177.45
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公司 2021 年度两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用途使用，未涉及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的情形，亦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情况。

六、核查结论

主办券商查阅了鑫雅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内部审议文件、公司 2021 年度

两次定向发行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验资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账户及相关账户流水，核查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合同及单据等。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